

轉知「2013總統教育獎實施計畫」 教務處(註冊&資訊)

發表人：

張貼在：2013/1/4 15:50:22

主旨：檢送「2013總統教育獎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轉知師生及上網公告，並踴躍推薦學生參與遴選，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1年12月26日部授教中（二）字第1010524907B號函辦理。

二、請貴校鼓勵師生及社會團體踴躍推薦「能以順處逆，發揮人性積極面，力爭上游，出類拔萃，具表率作用」之學生參加旨揭遴選活動。

三、本案推薦對象及組別：

(一)推薦對象：101學年度公私立高中職及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學生。

(二)推薦組別：分為國小、國中及高中職組。

四、推薦條件：被推薦人於逆境中，仍能奮發向上、樂觀進取，並具下列條件之一：

(一)發揮服務奉獻、孝行表現、友愛行為、體恤他人等情懷，對社會風氣有良善影響，足堪楷模者。

(二)語言、藝術、薪傳技藝、技能、科學、科技、資訊、體育或其他領域，具有特殊才能，出類拔萃者。

五、推薦方式及送審資料

(一)依推薦對象、推薦條件，進行推薦作業，每校或每社會團體推薦名額以每組推薦1名為限。

(二)一律採取書面推薦報名方式。推薦相關書面資料表應加踴躍佼獐鴉L信及相關簽章。

(三)推薦單位及被推薦人應檢送下列資料表及其電子檔光碟片，並檢附相關佐證書面資料：

1、2013總統教育獎被推薦人基本資料表（如附件1）。

2、2013總統教育獎推薦資料表（如附件2）。

六、收件期限：自即日起至102年1月29日止（郵戳為憑）。

七、受理單位：

(一)高中職組請送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地址：61357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253號。

(二)國中及國小組請寄(送)至桃園縣大園鄉五權國小教務處
詹明慧主任彙辦，地址：桃園縣大園鄉中正東路2段539
號，電話（03）3812803分機21。

八、本縣國小30班以上學校及國中各校，應推薦一名學生參與
本縣初審送件作業。

九、本案如有疑問，請洽本局國小教育科承辦人；或洽五權國
小教務處詹明慧主任。

十、檢附旨揭計畫及相關表件1份。